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董事会关于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鉴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出具了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对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进行了专项说明，公司监事会审阅了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监事会认为，审计报告中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的事项是客观存在的，该事项不影响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发表的审计意见，不会对公司报告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造成具体金额的影响，不属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中规定的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规定的情形。《董事会关于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符合实际情况，拟采取的消除该事项及其影响的具体措施是可行的。

（以下无正文）

监事： _____ _____ _____

刘由材　　程　杨　　肖　访

年　　月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